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

## 有關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 未經審計財務信息之公告

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主要股東新疆鑫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393)於2024年10月2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公佈其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之三季度業績，該業績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的財務信息。為保證本公司全體股東公平、及時地知曉本公司信息，本公司特此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準則》公佈以下本集團未經審計的財務信息。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較2023年同期減少了約2.0%至約244.1百萬港元，未經審計營業總成本較2023年同期增長了約10.1%至約199.3百萬港元，未經審計其他收益較2023年同期減少了約21.5%至約2.5百萬港元，及未經審計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較2023年同期減少了約1.3%至約55.4百萬港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經審計總資產約2,699.2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5.6百萬港元，應收賬款約111.2百萬港元，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約27.6百萬港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經審計總負債約589.5百萬港元，其中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約71.6百萬港元。

本公告載述之財務信息為未經審計的信息，有可能需要最終審閱及審計調整，且在本公司的年報中的相關信息有可能會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文選

香港，2024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文選先生(董事會主席)及劉東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嚴丹華先生及陳建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明先生、鄭振鷹先生及李文泰先生。